

证券代码：688048

证券简称：长光华芯

公告编号：2024-021

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、业绩等实际情况，参考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拟定了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：

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：

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具体内容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，津贴标准为每年 9.6 万元（税前）；其他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
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》领取薪酬。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2、公司监事薪酬方案

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》领取薪酬，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》领取薪酬，不再另行领取津贴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- 1、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- 2、薪酬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